

证券代码：603105

证券简称：芯能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4-011

转债代码：113679

转债简称：芯能转债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 | | | |
|----------------|---------------------|----------|--------|
| 事务所名称 |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 成立日期 | 2011年7月18日 | 组织形式 | 特殊普通合伙 |
| 注册地址 |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 | | |
| 首席合伙人 | 王国海 |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 238人 |
|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 注册会计师 | | 2272人 |
| |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 | 836人 |
| 2022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 业务收入总额 | 38.63亿元 | |
| | 审计业务收入 | 35.41亿元 | |
| | 证券业务收入 | 21.15亿元 | |
| 2023年上市公司 | 客户家数 | 675家 | |

| | | | |
|------------|----------------------------|--|--|
| 司(含 A、B 股) | 审计收费总额 | 6.63 亿元 | |
| 审计情况 | 涉及主要行业 |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 |
| |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 12 |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3 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5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 50 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 基本信息 | 项目合伙人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注 |
|--------------|--------|---------|-----------------------|
| 姓名 | 黄加才 | 李明亮 | 黄源源 |
|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 2007 年 | 2018 年 | 2000 年 |
|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 2005 年 | 2015 年 | 2000 年 |

| | | | |
|--------------------|----------------------------|----------------------|----------------------------|
|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 2007 年 | 2018 年 | 2011 年 |
|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 2022 年 | 2023 年 | 2021 年 |
|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 签署或复核博创科技、天通股份、芯能科技等年度审计报告 | 签署或复核博创科技、芯能科技年度审计报告 | 签署或复核华凯易佰、长沙银行、亚光科技等年度审计报告 |

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报上市公司审计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独立性轮换工作尚在进行中，最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可能会有调整。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 序号 | 姓名 | 处理处罚日期 | 处理处罚类型 | 实施单位 |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
|----|-----|-------------|--------------|-------|-----------------------------|
| 1 | 黄加才 | 2021 年 10 月 | 监管谈话（监督管理措施） | 浙江证监局 | 因每日互动 2019 年报审计项目被浙江证监局监管谈话 |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公司审计服务费用根据公司业务规模、财务审计服务及内控审计服务投入人员及工作量等，结合市场价格水平由双方协商确定。公司2023年度审计费用为110万元（含税），其中包含财务报表审计费用90万元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0万元，与上一期审计费用保持一致。对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年度的审计费用，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商谈确定具体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

1、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拥有专

业的服务团队，经验丰富，能够为公司提供高质量的专业化服务。

2、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了解比较深入，服务到位，随着公司业务的增长，公司资产规模不断扩大，子公司数量众多且分布地域较广，会计师事务所收费比较合理。

3、我们对该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2023年度审计的工作情况及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对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均表示满意。

我们同意并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4年3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